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4〕25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结束 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目前我市的降雨已减弱，开平市气象台于6月5日16时07分解除开平市暴雨黄色预警信号。根据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6月5日19时结束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

气象部门预计，高考及端午假期期间开平仍有雷雨，局部雨势较大，需注意防范雷雨和局地短时大风对考生出行、考务组织工作以及龙舟竞渡等户外活动可能带来的影响。当前我市正值“龙舟水”降雨集中期，请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继续保持高度警惕，密切监测天气情况，加强预警预

报和值班值守，切实做好各项防御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4年6月5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泓杰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4年6月5日印发

校对人：黎庭伸

打字：01